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海珠区大队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6,869.61	财政拨款	18,114.71	
	项目支出	11,245.10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18,114.71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2025年度本单位着力于提高消防队伍应急抢险救援能力，保障消防队伍行政、执勤、消防宣传、防火等工作开展。巩固辖区内消防救援站基础设施建设，消防工作保障机制更加完善，与海珠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相适应，为海珠区社会面提供更良好的消防安全保障。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根据十四五规划及广州市城市总体发展目标，在海珠区建成一座大型水上消防救援站	根据建设要求完成土地征收流程	1,600.00	根据建设要求完成土地征收流程	
	满足队伍装备器材、队伍驻营环境改善	按需采购消防装备器材、改善消防站生活环境	237.47	消防执勤器材、装备配备达标，有效改善消防站营区环境	
	海珠辖区内所有消防救援站灭火、防火工作正常运转	按消防站需求提供油、水、电、气等刚性常规运转资源	4,525.09	保障辖区内所有消防站正常运行，履行消防部门职能	
	发放消防队员应发工资，保障各队员工资福利	按月发放单位员工工资	11,752.16	确保消防队员应发工资完全发放，相关福利待遇得到基本保障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消防监督检查次数	每月大于等于25次	每月超25次
			消防出警处置应急灾情	每年大于300起	每年超300起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完全符合相关规定	资金使用完全符合相关规定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处置成功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队员满意程度	不低于95%	超过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